

# 青田县塔山大桥南接线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序号：青建招\_2023\_第[26]号

## 1. 招标条件

青田县塔山大桥南接线工程已青田县发展和改革局以青发改审【2020】78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2019-331121-48-01-804509，建设资金来自国企自筹解决，项目业主为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为青田县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青田县塔山大桥南接线工程的施工进行招标。

根据关于印发《青田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投标“评定分离”指导规则（试行）》的通知规定，并结合项目的实际，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的方法确定中标单位。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青田县瓯南街道石郭下村。

2.2招标范围：主要包括道路、桥梁、给排水、强弱电、挡墙及栏杆、路灯、绿化、以及标志标线和智能系统等配套交通设施建设。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3最高投标限价：4022.1586万元。

2.4工期要求：500日历天。

2.5质量要求：合格。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投标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

3.2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A类证书；

3.3 业绩及证明材料。业绩要求： / ；

证明材料要求：需提供  工程中标通知书、 工程合同、 工程竣工验收文件、 业主证明， 其它材料： / ；如证明材料载明的相关信息不一致，按以下顺序进行认定：1、工程竣工验收文件；2、工程合同；3、业主证明；4、工程中标通知书；5、其它材料。

3.4近三月（2023年01月、02月、03月）企业人员总数每月不少于50人（注：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企业不少于《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各类别最低等级资质规定的企业主要人员总数）。

3.5本次招标  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6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已录入；同时具有有效的专职安 全生产管理人员B类证书。且拟派项目负责人无在建或预中标工程，如在投标截止日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投标；

3.7项目负责人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未处于锁定状态。

（三）其他：

3.8 拟派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具有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C类证书，本项目配备应不少于1人；

3.9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严重失信名单（以全国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为准）；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招标投标失信黑名单（以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披露期内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自2020年01月0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发布时间为准）；

3.12  / ；

## 4. 招投标方式

4.1公开招标。

